



(12) 发明专利申请

(10) 申请公布号 CN 102866988 A

(43) 申请公布日 2013.01.09

(21) 申请号 201210309249.1

(22) 申请日 2012.08.28

(71) 申请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518057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
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法务部

(72) 发明人 周峰

(74) 专利代理机构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专利中
心 11010

代理人 齐洁茹

(51) Int. Cl.

G06F 17/24 (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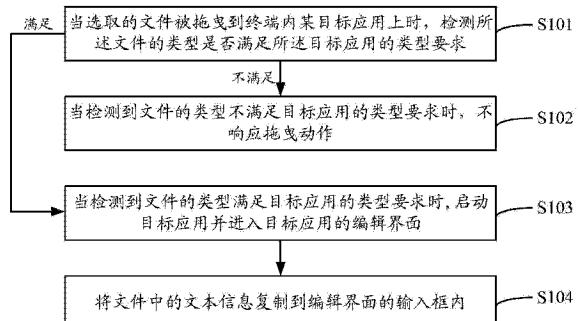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 2 页 说明书 5 页 附图 3 页

(54) 发明名称

一种终端及其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

(57) 摘要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终端及其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所述方法包括：当选取的文件被拖曳到终端内某目标应用上时，检测所述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当满足时，启动所述目标应用并进入所述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将所述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所述终端包括：检测单元、启动单元和文本复制单元。本发明所述方法和终端，通过直接将需要复制的文件拖曳到目标应用，直接完成粘贴动作，可以使操作更简单，更便利，简化用户的操作，丰富用户操作的内容，使用户体验度提高。



1. 一种终端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其特征在于,包括:

当选取的文件被拖曳到终端内某目标应用上时,检测所述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当满足时,启动所述目标应用并进入所述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将所述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2.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当所述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还包括:

检测所述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若支持,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若不支持,则不对所述文件内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3.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当所述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还包括:

检测所述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以及检测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是否支持所述非文本类信息;

当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且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显示选择提示消息,并根据用户选择,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或者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所述输入框内;

当仅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或者仅检测到所述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利用检测到的方式对所述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4.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方法还包括:当检测到所述文件的类型不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不响应所述拖曳动作。

5. 如权利要求1至4任一项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文件的类型包括以下至少之一:word、txt、xls和pdf。

6. 一种终端,其特征在于,包括:

检测单元,用于当选取的文件被拖曳到终端内某目标应用上时,检测所述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当满足时,触发启动单元;

启动单元,用于启动所述目标应用并进入所述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

文本复制单元,用于将所述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7. 如权利要求6所述的终端,其特征在于,还包括:

第一非文本复制单元,用于当所述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检测所述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若支持,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若不支持,则不对所述文件内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8. 如权利要求6所述的终端,其特征在于,还包括:

第二非文本复制单元,用于当所述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检测所述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以及检测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是否支持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当检测到均支持时,显示选择提示消息,并根据用户选择,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或者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所述输入框内;当仅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或者仅检测到所述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利用检测到的方式对所述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9. 如权利要求6所述的终端,其特征在于,所述检测单元,还用于当检测到所述文件的类型不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不响应所述拖曳动作。

10. 如权利要求 6 至 9 任一项所述的终端,其特征在于,所述检测单元检测的文件类型包括以下至少之一 :word、txt、xls 和 pdf。

一种终端及其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

技术领域

[0001] 本发明涉及通信领域,尤其涉及一种终端及其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

背景技术

[0002] 目前,随着智能网突飞猛进的发展,智能终端产品也层出不穷,目前的智能终端,如智能手机,采用的复制粘贴方法都是通过选中需要复制的文本进行菜单复制,然后再在目标编辑框内进行菜单粘贴,这种复制粘贴方法需要用户反复操作,执行步骤多,存在一定的不便利性,进而也导致其可用性受到一定程度限制。所以,如何提高复制粘贴效率成为目前亟待解决的技术问题。

发明内容

[0003] 本发明提供一种终端及其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用以解决现有技术中采用的复制粘贴方法效率低下的问题。

[0004] 为了解决上述技术问题,本发明采用的技术方案如下:

[0005] 一方面,本发明提供一种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包括:

[0006] 当选取的文件被拖曳到终端内某目标应用上时,检测所述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当满足时,启动所述目标应用并进入所述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将所述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0007] 进一步地,本发明所述方法中,当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还包括:

[0008] 检测所述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若支持,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若不支持,则不对所述文件内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0009] 进一步地,本发明所述方法中,当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还包括:

[0010] 检测所述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以及检测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是否支持所述非文本类信息;

[0011] 当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且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显示选择提示消息,并根据用户选择,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或者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所述输入框内;

[0012] 当仅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或者仅检测到所述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利用检测到的方式对所述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0013] 进一步地,本发明所述方法还包括:当检测到所述文件的类型不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不响应所述拖曳动作。

[0014] 进一步地,本发明所述方法中,所述文件的类型包括以下至少之一:word、txt、xls 和 pdf。

[0015] 另一方面,本发明还提供一种终端,包括:

[0016] 检测单元,用于当选取的文件被拖曳到终端内某目标应用上时,检测所述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当满足时,触发启动单元;

- [0017] 启动单元,用于启动所述目标应用并进入所述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
- [0018] 文本复制单元,用于将所述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 [0019] 进一步地,本发明所述终端,还包括:
- [0020] 第一非文本复制单元,用于当所述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检测所述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若支持,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若不支持,则不对所述文件内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 [0021] 或者,第二非文本复制单元,用于当所述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检测所述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以及检测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是否支持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当检测到均支持时,显示选择提示消息,并根据用户选择,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或者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所述输入框内;当仅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或者仅检测到所述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利用检测到的方式对所述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 [0022] 进一步地,本发明所述终端中,所述检测单元,还用于当检测到所述文件的类型不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不响应所述拖曳动作。
- [0023] 进一步地,本发明所述终端中,所述检测单元检测的文件类型包括以下至少之一:word、txt、xls 和 pdf。
- [0024]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发明有益效果如下:
- [0025] 本发明所述方法和终端,通过直接将需要复制的文件拖曳到目标应用,直接完成粘贴动作,可以使操作更简单,更便利,简化用户的操作,丰富用户操作的内容,使用户体验度提高。

附图说明

[0026]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本发明实施例或现有技术中的技术方案,下面将对实施例或现有技术描述中所需要使用的附图作一简单地介绍,显而易见地,下面描述中的附图仅仅是本发明的一些实施例,对于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来讲,在不付出创造性劳动性的前提下,还可以根据这些附图获得其他的附图。

- [0027] 图 1 为本发明实施例提供的终端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的流程图;
- [0028] 图 2 为本发明实施例提供的又一终端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的流程图;
- [0029] 图 3 为本发明提供的一种终端的结构框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30] 下面将结合本发明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发明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发明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发明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做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他实施例,都属于本发明保护的范围。

[0031] 为了提高终端复制粘贴效率,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终端及其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该方法利用拖曳粘贴文件进行输入的功能,可以使操作更简单,更便利,简化并且丰富用户的操作。

[0032] 如图 1 所示,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终端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法,具体包

括：

[0033] 步骤 S101，当选取的文件被拖曳到终端内某目标应用上时，检测所述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所述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若否，执行步骤 S102；否则，执行步骤 S103。

[0034] 其中，所述文件的类型至少包括：word、txt、xls 和 pdf。

[0035] 步骤 S102，当检测到文件的类型不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不响应拖曳动作。

[0036] 步骤 S103，启动目标应用并进入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

[0037] 步骤 S104，将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0038] 优选地，本发明实施例所述方法还对文件中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粘贴，其实现方式可采用下述方式中的一种：

[0039] 方式一，当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检测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若支持，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若不支持，则不对文件内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0040] 方式二，当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检测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以及检测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是否支持所述非文本类信息；

[0041] 当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且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显示选择提示消息，并根据用户选择，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或者将所述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所述输入框内；

[0042] 当仅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或者仅检测到所述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利用检测到的方式对所述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0043] 下面通过一具体实施例，对本发明实施例所述方法进行进一步详细阐述：

[0044] 本实施例利用触摸屏选中所需要复制的文件，利用触摸屏按住所需复制的文件，拖曳到目标应用上方后释放，当所需复制的文件的类型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所需复制的文件的文本信息就被粘贴到目标应用的输入框了。

[0045] 具体地，如图 2 所示，包括如下步骤：

[0046] 步骤 S201，将需要进行复制粘贴的文件，利用触摸屏按住进行选中；

[0047] 其中，所述需要进行复制粘贴的文件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为：Word、txt、xls、pdf 等终端支持的文本类的文件。

[0048] 步骤 S202，将选中的文件拖曳到某目标应用上方，成重叠状，然后释放；

[0049] 其中，所述目标应用包括具有输入框的所有终端应用，例如：短信、彩信、邮件等应用。

[0050] 另外，本发明中，若将文件拖曳至不具有输入框的终端应用上面，则对应的终端应用无反应，不对该拖曳动作进行响应。

[0051] 步骤 S203，获取选中的文件的类型信息，判断选中的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若不满足，执行步骤 S204；否则，执行步骤 S205；

[0052] 步骤 S204，当检测到文件的类型不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不响应拖曳动作，被拖曳文件不被复制粘贴；

[0053] 步骤 S205，当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启动目标应用并进入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

[0054] 步骤 S206，检测文件中的信息是否既包含文本类信息又包含非文本类信息，若是，

对于文本类信息执行步骤 S207 ;对于非文本类信息,执行步骤 S208 或者步骤 S209 ;优选地,执行步骤 S208 ;

[0055] 其中,文本类信息是指文件中的文字信息,非文本类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为图片信息。

[0056] 步骤 S207,将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

[0057] 步骤 S208,检测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若支持,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 ;若不支持,则不对文件内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

[0058] 步骤 S209,检测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以及检测编辑界面的输入框是否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执行步骤 S210、S211 和 S212 ;

[0059] 步骤 S210,当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且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显示选择提示消息(即,提示用户选择采用哪种方式进行复制粘贴),并根据用户选择,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或者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

[0060] 步骤 S211,当仅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或者仅检测到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利用检测到的方式对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

[0061] 步骤 S212,当均不支持时,不对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0062] 综上所述,本发明实施例所述方法,利用终端触摸屏选择需要进行复制粘贴的文件,然后通过拖曳方式直接把选中的文件复制粘贴到目标应用的输入框中,直接完成粘贴动作,可以使操作更简单,更便利,简化用户的操作,丰富用户操作的内容,使用户体验度提高。

[0063] 如图 3 所示,本发明实施例还提供一种终端,具体包括 :

[0064] 检测单元 310,用于当选取的文件被拖曳到终端内某目标应用上时,检测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当满足时,触发启动单元 320 ;

[0065] 启动单元 320,用于启动目标应用并进入所述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 ;

[0066] 文本复制单元 330,用于将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0067] 优选地,本发明实施例所述终端,还包括 :

[0068] 第一非文本复制单元 340,用于当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检测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若支持,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 ;若不支持,则不对文件内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0069] 或者,第二非文本复制单元 350,用于当文件中包含非文本类信息时,检测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以及检测编辑界面的输入框是否支持非文本类信息,当检测到均支持时,显示选择提示消息,并根据用户选择,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或者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输入框内 ;当仅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或者仅检测到所述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利用检测到的方式对所述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0070] 进一步地,本发明实施所述终端中,检测单元 310,还用于当检测到文件的类型不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不响应拖曳动作。

[0071] 另外,需要说明的是,本实施例所述终端中包含的各单元,可以设置在每个目标应用中,也可以独立于各目标应用单独设置。本发明中优选地设置在每个目标应用中。

[0072] 下面通过一具体实施例对本发明所述终端实现拖曳复制粘贴文本的方式进行进一步详细阐述。

- [0073] 继续如图 2 所示,包括如下步骤 :
- [0074] 步骤 S201,用户将终端中需要进行复制粘贴的文件,利用触摸屏按住进行选中;
- [0075] 其中,所述需要进行复制粘贴的文件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为 :Word, txt, xls, pdf 等终端支持的文本类的文件。
- [0076] 步骤 S202,用户将选中的文件拖曳到某目标应用上方,成重叠状,然后释放;
- [0077] 其中,所述目标应用包括具有输入框的所有终端应用,例如 :短信、彩信、邮件等应用。
- [0078] 另外,本发明中,若将文件拖曳至不具有输入框的终端应用上面,则对应的终端应用无反应,不对该拖曳动作进行响应。
- [0079] 步骤 S203,检测单元获取选中的文件的类型信息,判断选中的文件的类型是否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若不满足,执行步骤 S204 ;否则,执行步骤 S205 ;
- [0080] 步骤 S204,检测单元当检测到文件的类型不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不响应拖曳动作,被拖曳文件不被复制粘贴。
- [0081] 步骤 S205,检测单元当满足目标应用的类型要求时,启动单元启动目标应用并进入目标应用的编辑界面;
- [0082] 步骤 S206,检测单元检测文件中的信息是否既包含文本类信息又包含非文本类信息,若是,对于文本类信息执行步骤 S207 ;对于非文本类信息,执行步骤 S208 或者步骤 S209 ;优选地,执行步骤 S208 ;
- [0083] 其中,文本类信息是指文件中的文字信息,非文本类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为图片信息。
- [0084] 步骤 S207,文本复制单元将文件中的文本信息复制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内。
- [0085] 步骤 S208,第一非文本复制单元检测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若支持,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若不支持,则不对文件内的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 [0086] 步骤 S209,第二非文本复制单元检测目标应用是否支持附件功能,以及检测所述编辑界面的输入框是否支持所述非文本类信息,执行步骤 S210、S211 和 S212 ;
- [0087] 步骤 S210,第二非文本复制单元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且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显示选择提示消息(即,提示用户选择采用哪种方式进行复制粘贴),并根据用户选择,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附件中或者将非文本类信息复制粘贴在输入框内;
- [0088] 步骤 S211,第二非文本复制单元仅检测到目标应用支持附件功能或者仅检测到所述输入框支持非文本类信息时,利用检测到的方式对所述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 [0089] 步骤 S212,第二非文本复制单元在检测到两种功能均不支持时,不对非文本类信息进行复制处理。
- [0090] 综上所述,本发明实施例所述终端,利用终端触摸屏选择需要进行复制粘贴的文件,然后通过拖曳方式直接把选中的文件复制粘贴到目标应用的输入框中,直接完成粘贴动作,可以使操作更简单,更便利,简化用户的操作,丰富用户操作的内容,使用户体验度提高。
- [0091] 显然,本领域的技术人员可以对本发明进行各种改动和变型而不脱离本发明的精神和范围。这样,倘若本发明的这些修改和变型属于本发明权利要求及其等同技术的范围之内,则本发明也意图包含这些改动和变型在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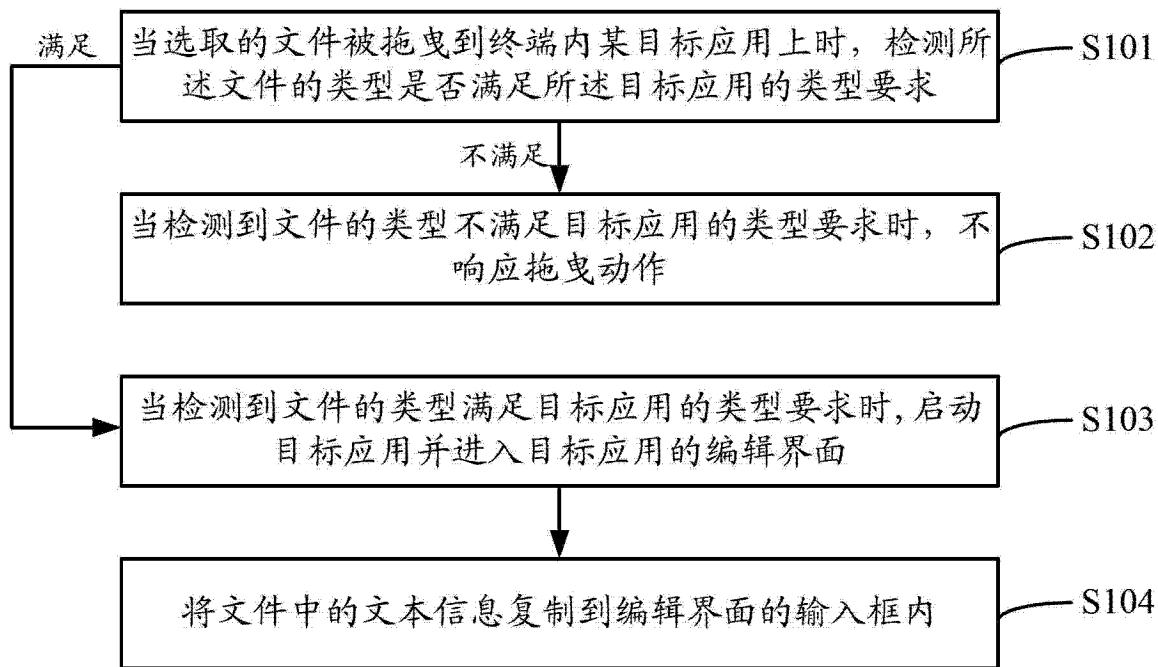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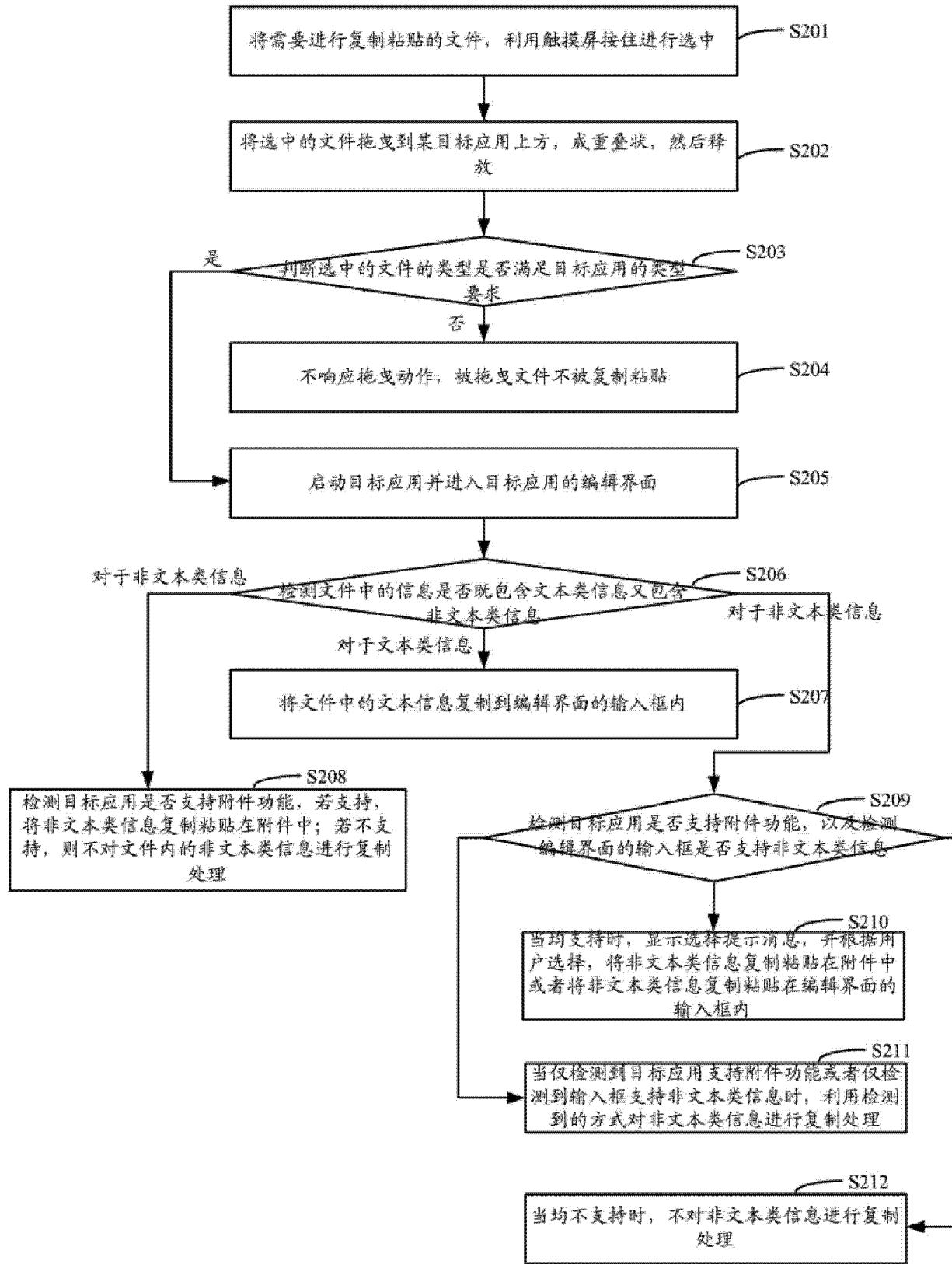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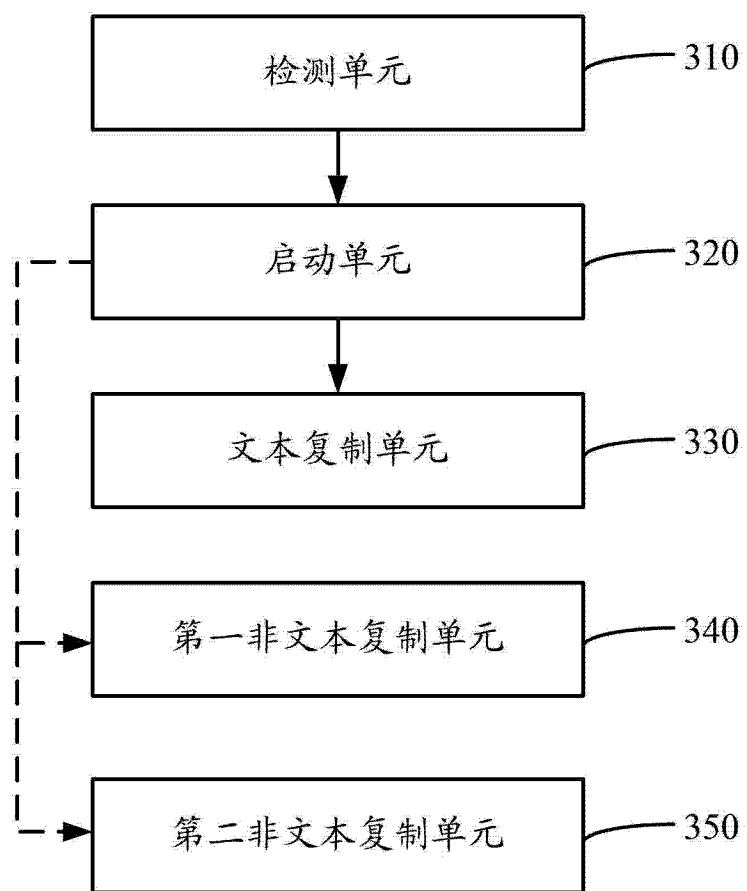


图 3